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姜聿恬
電話：(06)2991111#1251
電子信箱：yutien10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404676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46761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4學年度英語課程遠距教學教師甄選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4年3月1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08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偏遠地區學校英語課程遠距教學計畫，國教署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旨揭教師甄選，計畫重點摘述如下：

(一)甄選對象及名額：

- 1、甄選類別：包含英語課程遠距教學全職代理教師（以下簡稱全職代理教師）、英語課程遠距教學現職兼任教師（以下簡稱現職兼任教師）及英語課程遠距教學非現職兼任教師（以下簡稱非現職兼任教師）共3類。

2、甄選名額：

- (1)國小組：全職代理教師甄選正取1名、備取3名，現職兼任教師及非現職兼任教師合計甄選正取1至3名、備取3名，實際甄選人數將依114學年度實際參

與計畫校數及開班數調整。

(2)國中組：全職代理教師、現職兼任教師及非現職兼任教師甄選人數均將依114學年度實際參與計畫校數及開班數決定。

(二)工作內容：依排定課表教授參與計畫學校學生部定英語文課程，並與參與計畫學校現場協同教師定時共同備課；另全職代理教師於非授課空堂時間，須設計課程教案，並協助研發英語主題課程。

(三)工作地點：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（惟現職兼任教師得於服務學校合適環境授課、非現職兼任教師與計畫團隊共同商議合適環境授課）。

(四)甄選日程及辦理方式：

1、報名時間：

(1)第一次甄選：即日起至114年5月4日（星期日）下午5時止。

(2)第二次甄選：即日起至114年5月25日（星期日）下午5時止。

2、甄選時間：

(1)第一次甄選：114年5月18日（星期日）上午8時30分起至下午5時止。

(2)第二次甄選：114年6月8日（星期日）上午8時30分起至下午5時止。

3、甄選地點：採用Webex會議室線上甄選。

4、甄選方式：每人線上試教（15分鐘）、線上口試（10分鐘）。

(五)錄取公告：

- 1、第一次甄選：114年5月19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前。
 - 2、第二次甄選：114年6月9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前。
- 三、考量旨案所聘之現職兼任教師，係參與國教署英語課程遠距教學計畫，於基本授課節數外，以其英語專長額外協助偏遠地區學校學生實施英語課程遠距教學，爰前揭教師得不受兼課（超時授課）復代課併計不超過9節之限制。
- 四、請鼓勵所屬具英語專長之教師報名申請，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國立中央大學英語課程遠距教學計畫邱碧瑩專任助理、呂方好專任助理，電話：02-23379653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（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）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